

公 告

一、事由：99週年校慶園遊會攤位資訊

二、活動日期及時間

(一) 107年11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(二) 107年11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3時。

三、攤位資訊及內容(如攤位單位一覽表)

四、活動地點

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前道路(大學路)及嘉禾館前道路。(如攤位位置一覽表)

五、場地資訊

(一)提供每一攤位佔地3米*3米空間(含3米帳)。

(二)提供每攤位配電源插座(110V電壓)。

(三)提供攤位項目牌。

(四)提供長桌一張、椅子二張。

六、攤位規定

(一)為配合展售促銷時間，各展售單位請於規定的進、撤場時間前陳列完成、依規定時間全時供貨，活動結束前攤位必須維持現場環境，每日需填寫臨時攤位衛生自主管理檢查表並交回服務台。

(二)請隨時注意環境整潔(請自備清潔用品、水桶等)，若有食物烹煮之器材應於下墊入紙版，攤位一般垃圾、可回收垃圾，請於每日下午3時集中於指定垃圾放置區，逾時請自行帶離垃圾。

七、『園遊券』請款

107年11月3日(星期六)14時30分鐘起統一支付，至服務台請款。

八、退還保證金

107年11月3日(星期六)15時起通過場地清潔及復原攤位，至服務台申請退還保證金。